附件

**个人健康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准考证号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1.所有考生提供7日内新冠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；  2.如考生考前14天内有中、高风险区所在县（区、市）以及本轮疫情有确诊病例的县的旅居史、考前21天内有境内中、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以及有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上述判定的密切者密切接触史的人员、入境后执行健康管理措施不满14+7天的人员，须提供7日内和48小时内两次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；  3.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，或治愈未超过一个月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 | | | |
| **考生本人承诺**  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  1.本人考前 14 天体温正常；  2.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；  3.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；  4.本人目前身体健康，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、咳嗽、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；  5.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、疑似病例、已知无症状感染者，没有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，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  6.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、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，本人愿自行放弃考试或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；  7.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 | | | |

考生签字：日期：